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新增北京雪球基金
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雪球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3年9月5日起新增雪球基金销售平安惠利纯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3年9月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雪球基金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
定投及转换等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二、重要提示

1.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
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
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
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说明的公告》。

2.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
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
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
说明书。

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
扣款
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雪球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
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雪球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以及转换
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雪球基金决定和执行,本公
司根据雪球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雪球基金的活动公告为
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网址:www.danjuanapp.com

-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
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
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
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
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ETF
调整申购替代金额处理程序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与基金托管
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3年9月6日起对旗下部分ETF调整申购替代
金额处理程序,并相应修改招募说明书相关条款。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基金代码

二、申购替代金额处理程序调整方案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基金代码

一、适用基金范围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基金代码

二、申购替代金额处理程序调整方案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基金代码

三、重要提示

1. 本次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
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 本公司将对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届时投资者可通过平安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
fund.pingan.com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1. 活跃国债ETF申购替代金额处理程序调整方案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2. 公司债ETF申购替代金额处理程序调整方案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三、重要提示

1. 本次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
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 本公司将对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届时投资者可通过平安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
fund.pingan.com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新增上海陆金所基金
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陆金所”)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3年9月5日起新增陆金所基金销售平安惠利纯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3年9月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陆金所基金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
定投及转换等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二、重要提示

1.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
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
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
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说明的公告》。

2.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
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
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
说明书。

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
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陆金所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
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
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
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公告为
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浙江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客服电话:95345
网址:www.stocke.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新增上海陆金所基金
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陆金所”)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3年9月5日起新增陆金所基金销售平安惠利纯债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3年9月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陆金所基金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
定投及转换等业务。

Table with 5 columns: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二、重要提示

1.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
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
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
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说明的公告》。

2.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
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
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
说明书。

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
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浙江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客服电话:95345
网址:www.stocke.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3-067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
士的通知,庄小红女士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限售, 是否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注:公司对外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转股期限内,本公告中所述公司“总股本”均
以2023年9月1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713,609,606股为依据计算。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及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及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二、具体实施情况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
计划及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0,
000万元(均包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
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关于回购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日在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07)。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
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3个交易日前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现将本次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因受制于定期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
日内不得回购股份的窗口期影响,同时,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要,资金使用计划,并综合考虑
了回购股份的成本及短期资金收益率等因素,因此,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用
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217,75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8%,最高
成交价为6.48元,最低成交价为5.98元,成交总金额为71,388,445.42元(不含交易费
用)。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6.5
元/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
规定。

三、一重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
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
将于2023年9月5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
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
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5日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本次说明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进行,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一重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3-045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
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
将于2023年9月5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
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
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5日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本次说明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进行,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一重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023年5月8日,魏仁忠先生所持公司股票由信用
担保户转入普通账户。2023年7月7日减持公司股票192,300股,成交均价5.74元/股。2023
年截止目前魏仁忠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2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减持数量超过
上一年末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超额减持22,450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时核实相关情况。魏仁忠先生在减持过程中计算可减
持比例时出现失误,未统计信用担保户的减持,仅仅计算普通账户可减持比例,并非主观故
意超额减持。
2、魏仁忠先生对上述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该行为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影
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魏仁忠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加强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减持规则,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023年5月8日,魏仁忠先生所持公司股票由信用
担保户转入普通账户。2023年7月7日减持公司股票192,300股,成交均价5.74元/股。2023
年截止目前魏仁忠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2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减持数量超过
上一年末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超额减持22,450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时核实相关情况。魏仁忠先生在减持过程中计算可减
持比例时出现失误,未统计信用担保户的减持,仅仅计算普通账户可减持比例,并非主观故
意超额减持。
2、魏仁忠先生对上述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该行为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影
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魏仁忠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加强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减持规则,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023年5月8日,魏仁忠先生所持公司股票由信用
担保户转入普通账户。2023年7月7日减持公司股票192,300股,成交均价5.74元/股。2023
年截止目前魏仁忠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2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减持数量超过
上一年末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超额减持22,450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时核实相关情况。魏仁忠先生在减持过程中计算可减
持比例时出现失误,未统计信用担保户的减持,仅仅计算普通账户可减持比例,并非主观故
意超额减持。
2、魏仁忠先生对上述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该行为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影
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魏仁忠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加强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减持规则,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023年5月8日,魏仁忠先生所持公司股票由信用
担保户转入普通账户。2023年7月7日减持公司股票192,300股,成交均价5.74元/股。2023
年截止目前魏仁忠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2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减持数量超过
上一年末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超额减持22,450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时核实相关情况。魏仁忠先生在减持过程中计算可减
持比例时出现失误,未统计信用担保户的减持,仅仅计算普通账户可减持比例,并非主观故
意超额减持。
2、魏仁忠先生对上述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该行为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影
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魏仁忠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加强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减持规则,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023年5月8日,魏仁忠先生所持公司股票由信用
担保户转入普通账户。2023年7月7日减持公司股票192,300股,成交均价5.74元/股。2023
年截止目前魏仁忠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2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减持数量超过
上一年末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超额减持22,450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时核实相关情况。魏仁忠先生在减持过程中计算可减
持比例时出现失误,未统计信用担保户的减持,仅仅计算普通账户可减持比例,并非主观故
意超额减持。
2、魏仁忠先生对上述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该行为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影
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魏仁忠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加强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减持规则,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023年5月8日,魏仁忠先生所持公司股票由信用
担保户转入普通账户。2023年7月7日减持公司股票192,300股,成交均价5.74元/股。2023
年截止目前魏仁忠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票2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减持数量超过
上一年末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超额减持22,450股,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时核实相关情况。魏仁忠先生在减持过程中计算可减
持比例时出现失误,未统计信用担保户的减持,仅仅计算普通账户可减持比例,并非主观故
意超额减持。
2、魏仁忠先生对上述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该行为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影
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魏仁忠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加强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减持规则,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违规持股变动情况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魏仁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2021年8月13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4年8月8日)。2022年6月14日,魏仁忠因个
人原因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魏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9,400股。2023年4月20日,减持公
司股票30,000股,成交均价5.75元/股。2